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通告第 236 號

逕啟者：本校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至六月份參與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主辦之學校運動獎勵計劃(SportACT 運動獎勵計劃)，藉此提倡個人健康生活文化，建構正面之活力校園。茲將有關詳情臚列於附錄內，敬希垂注。敬請簽妥回條，於五月七日（星期二）或以前交回體育科老師辦理。家長填妥回條後，會由老師把記錄冊貼於學生手冊內方便家長及體育科老師記錄。如有查詢，請與賴伊琳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A' or similar,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通告回條第 236 號

本人* 同意 /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班學生 _____ 參加 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主辦之學校運動獎勵計劃(SportACT 運動獎勵計劃)。

此覆

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

家長簽署：

日期：

請把回條交回賴伊琳老師

SportACT 運動獎勵計劃詳情

「sportACT 獎勵計劃」獎項分級標準如下：

金獎	每星期內須最少進行 3 次運動，合共最少 5 小時
銀獎	每星期內須最少進行 3 次運動，合共最少 4 小時
銅獎	每星期內須最少進行 3 次運動，每天累積最少 20 分鐘

注意事項：

1. 在 8 星期內最少有 6 個星期能達到指標
2. 學生於校內進行之體育課堂及體育活動，例如舞蹈班、游泳班等，均可納入計算獎勵的範圍。
3. 運動記錄冊會於家長簽回條後，由老師貼於手冊內，方便家長及體育老師進行記錄。

SportACT 運動獎勵計劃詳情

「sportACT 獎勵計劃」獎項分級標準如下：

金獎	每星期內須最少進行 3 次運動，合共最少 5 小時
銀獎	每星期內須最少進行 3 次運動，合共最少 4 小時
銅獎	每星期內須最少進行 3 次運動，每天累積最少 20 分鐘

注意事項：

1. 在 8 星期內最少有 6 個星期能達到指標
2. 學生於校內進行之體育課堂及體育活動，例如舞蹈班、游泳班等，均可納入計算獎勵的範圍。
3. 運動記錄冊會於家長簽回條後，由老師貼於手冊內，方便家長及體育老師進行記錄。